

证券简称：中船防务

股票代码：600685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11

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CSSC OFFSHORE & MARINE ENGINEERING (GROUP) COMPANY LIMITED

(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)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，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亲自出席 3 人，委托出席 2 人：吴光军先生因工作原因，委托丁谦芳女士代为出席并主持；朱征夫先生因工作原因，委托傅孝思先生代为出席，并就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题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预案》。

同意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2 万元（含税）。

2、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0 万元（含税）。

3、通过《关于转让广船国际扬州有限公司 51%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预案》。

-

监事会认为本次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本公司的根本利益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广船国际扬州有限公司51%股权转让给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年7月14日